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 西安市公安局机房租赁服务 及容灾备份项目

2024年12月

SNXAS2413502CGN00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合同签订地: 西安市

甲方: 西安市公安局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西大街63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建东

乙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 西安市西新街2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赵虎

为了充分发挥合作双方在各自业务领域的资源优势,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乙方的主要责任是向甲方提供以下内容: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标段内容
1	电信二长机房	80台IDC机柜服务、2条1G的MSTP数字电路、1条100M互联网出口、内场维护服务

注: 具体要求见附件:

### 第二条: 使用期限

1、2024年12月至2025年11月

### 第三条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肆万肆仟元整(小写4744000.00元), 期限1年, 每年大写肆佰柒拾肆万肆仟元整(4744000.00元)。

线路部分费用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小写500000.00元)。其中, MSTP数字电路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元整(小写380000.00元), 税率为9%;百兆互联网专线费用为人民币大写拾贰万元整(小写120000.00元), 税率为6%;内场维护服务部分费用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小写500000.00元), 税率为6%;机柜租赁费人民币叁佰柒拾肆万肆仟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3744000.00元，税率为6%。

支付方式为：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2.5%，即 2965000 元，大写：贰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

合同签订 6 个月后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7.5%，即 1779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柒万玖仟元整。

3、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4、业务明细：

序号	服务名称	标准或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IDC托管服务	提供宽600mm长1000mm高2200mm标准服务器机柜，机柜功率满足3KW需求	80	个	3900.00元/月	3744000.00元/年
2	MSTP数字电路	1G带宽，机房到市局机房专线	2	条	15833.34元/月	380000.00元/年
3	互联网专线	互联网出口线路，带宽100M	1	条	10000.00元/月	120000.00元/年
4	内场维护	核心网络运维52台（交换机47台，传输设备5台）、安全设备运维服务35台（防火墙*11台、IPS*2台、防病毒网关*2台、应用行为管理系统*1台、堡垒机*3台、网闸*16台）、服务器、存储、备份设备运维服务及其他设备218台（服务器*190台、其他设备28台）、运维服务支撑团队（驻场一线工程师*2名、二线资深运维工程师*1名、重大活动安保运维工程师*3名、二三类业务区云计算管理平台运维服务（云计算管理平台及分布式存储系统-云计算管理平台软硬件资源规划、设计、集中部署、测试）、公安新一代移动警务平台-基础软件平台运维服务（基础软件平台运维服务-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软件等）、信息安全系统运维服务（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服务、信息安全系统运维服务、安全应急响应和处置服务、安全检查与评估服务）	1	套	41666.66元/月	500000.00元/年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5	其他	机房环境、供电、消防等内容 见投标文件	1	套	/	/
6	总价					4744000.00 元/年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

税号：116101001335377XY

地址：西大街63号

电话：02986751898

开户行：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611301011018170008842

**乙方收款信息：**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开户行：工行北大街支行

账号：3700020509005401091

如上述账户资料发生变更，须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1、甲方使用的所有硬件、软件、程序、密码、技术、知识产权、许可证、专利等产权归甲方所有，同时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全部承担。

2、甲方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缴纳有关费用。

4、服务期满后甲方有优先续签的权利。

**二、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1、甲方租赁乙方的机房地點：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四路142号第二长途通信大厦

2、需在甲方机房内提供满足需求的机柜及空间，及相应的冗余准备。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 3、机柜所在区域应安装门禁系统；
  - 4、机柜所在区域内外均应安装监控设备，实现实时监控调用，且监控内容保存至少1个月；
  - 5、单位机柜供电不少于3KW，须有2相以上供电及UPS不间断电源支持；
  - 6、机房温度不低于5摄氏度，且不高于25摄氏度；
  - 7、机房配套传输：从二长机房至市局机关中心机房2条专线，带宽不低于1G；数据机房开通1条互联网出口线路，配备1组互联网IP带宽不低于100M；
  - 8、机房空间可扩容，起步按合同约定的80台机柜计算，后期如需增减可按照实际需求向乙方发需求函；
  - 9、乙方服务项目（包含网络）开通交付时限需在合同签订后的20个工作日内；
  - 10、乙方提供机房应满足《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B级及以上机房标准；
  - 11、乙方应确保机房租赁期间不出现断电情况，并且电力能够满足机房内所有设备的正常运行；
  - 12、乙方负责甲方租赁机房及机房内设备的安全，应制定相应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人员进入机房巡检或开展服务等需有台账记录，除工作需要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和任何第三方人员均不得擅自进入机房。
  - 13、机房使用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设备的毁损、数据的丢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承认甲方自己存放在服务器上的任何资料、软件、数据等的知识产权均与乙方无关，乙方无权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他人使用这些资源，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14、现场损坏更换服务
  - 14.1 在服务期限内，所有设备的全部故障件的更换均是免费的，即已经包含在总体的服务费用之中，不再另行收取备件费用。
- 所有更换的备件均与原有设备或模块品牌型号相同，或各项性能规格不低于原有设备或模块的备件。所有更换的备件要满足设备的兼容性要求，备件或模块均有一年的质保期。
- 具备7\*24小时的备件更换服务能力，对于一般服务满足5\*8[7\*9]小时响应要求；对于高级服务提供7\*24小时响应要求。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 第五条：保密条款

- 1、本合同所签内容、条款，双方应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 2、双方可另行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由甲方提供。

### 第六条：关于不可抗力

- 1、双方因火灾、地震、疾病、暴乱、洪水、风灾等因素导致服务无法到位而造成对方损失的，可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内容。
- 2、遇到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部分或全部终止本合同。因一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确需终止本合同的，需提前二十天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经对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终止该合同，并由提出终止的一方向另一方支付全部损失。
- 2、乙方在进行机房整顿扩容时需要中断服务，乙方应提前不少于7天通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 3、乙方在接到甲方扩容通知后，30天内完成扩容移交。
- 4、乙方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0天内完成机房配套环境，达到整体设备入驻标准。如不能按时完成，每延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另施工过程中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后，每延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甲方设备入驻后，乙方若未能保证机房及配套设施的维护、出现故障时未按售后服务承诺执行，甲方有权另行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6、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严格履行，不得违约。因一方违约所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责任。
- 7、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住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8、应按合同约定按时付款，如经双方协商还未按最终协商时间付款的，逾期付款30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日以上的，乙方应先向甲方发出书面催款请求，甲方收到乙方请求后15个工作日内仍未付款的，则按自甲方收催款请求15个工作日后，每拖延一日按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若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甲方要求补救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或拒不补救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10、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2、乙方提供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3、成交函；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第八条：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与延长

1、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2、因国家法律、法规的限制或其他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可由双方共同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3、合同有效期满，双方在自愿原则下签订新合同，以保证乙方对甲方的服务正常延续。

4、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在互谅的基础上协商解决，与本合同有关的附件或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

地址：[西大街63号]

联系人：[李可]

电话：[18591896611]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乙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 [西安市西新街28号]

联系人: [刘洋]

电话: [17789118128]

附件一: 技术要求

附件二: 互联网专线业务用户入网责任书

附件三: 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甲方: 西安市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见证方:



乙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9 787301 181381

ISBN 9 787301 181381

中国交通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

（北京）

（北京）

（北京）

（北京）

（北京）

（北京）



9 787301 181381

成







## 附件一：技术要求

- 1、需在机房内提供独立空间，及相应的冗余准备。
- 2、独立空间应安装智能门锁，可实现远程开锁功能；
- 3、独立空间内外均应安装监控设备，实现实时监控调用，且监控内容保存至少90天；
- 4、单位机柜供电不少于3KW，须有2相以上供电及UPS不间断电源支持；
- 5、机房温度不低于5摄氏度，且不高于25摄氏度；
- 6、机房配套传输：从平台机房至市局机关中心机房2条专线，带宽不低于1G；数据机房开通1条互联网出口线路，配备1组互联网IP带宽不低于100M；
- 7、机房空间可扩容，起步按合同约定的80台机柜计算，后期如需增减可按照实际需求向乙方发需求函；
- 8、乙方服务项目（包含网络）交付使用时限最大不超过20日历日；
- 9、乙方提供机房应满足《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B级及以上机房标准。
- 10、视甲方为乙方的集团客户，提供端到端的综合性信息服务，并为甲方提供电路服务业务的咨询、组网建议等服务。
- 11、负责依据甲方开通通知进行电路服务的开通。
- 12、在资源具备，且甲方办理完毕相关业务受理手续并支付工程建设费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电路服务业务。
- 13、由于乙方端口、线路资源暂未具备等原因而未及时开通电路服务的，乙方有责任协调相关部门尽快开通电路服务。
- 14、在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下，依据相关规程和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提供电路维护服务，并及时修复通信障碍，保证通信畅通。
- 15、乙方所提供电路维护服务的责任界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布的维护规程明确。具体以甲方机房的设备为界，设备以外线路侧由乙方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另一侧（设备侧）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
- 16、因技术、设备或国家政策因素等原因有权对电信业务的服务功能、操作方法、计





费方式、计费模式、业务号码等作出修改、调整。

17、对所投资的电路和设备拥有所有权。

#### (一) 机房平面规划

乙方提供机房可以满足初期80个机柜需求，同时考虑扩容设计，满足终期100个机柜需求，因此机房面积按照终期100个机柜建设需求进行设计。

机柜采用宽600mm长1000mm高2200mm标准服务器机柜，可以满足市局对机柜尺寸的要求。机柜功率满足3KW需求。

#### (二) 不间断电源系统

满足后期100个3KW机柜共计300kW的需求。UPS系统针对不同业务需要，分为2N和N+1方式配置，（采用2+1冗余并机备份系统），240V直流系统供电，采用整流模块的N+1冗余方式供电。柴油发电机组，燃油系统所储油量（储油库）可供机房满载运行12小时以上还配有电信级柴油应急供电车。承诺供电率高达99.999%。

UPS：本数据中心其监控对象主要是机房动力和环境设备（如低压配电、UPS、空调、温湿度、烟雾、水浸等），视频监控等，主要目的是实现机房智能化无人值守及管理的机房。具体监控项目和监控内容如下：

##### UPS电源(包含直流电源)

UPS电源和直流电源均带有电池，对计算机起到提高电源质量、停电后持续供电故障作用。通过UPS厂家提供的通讯协议及智能通讯接口，对UPS进行实时监控，对UPS内部整流器、逆变器、电池、旁路、负载等各部件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测，一旦有部分发生故障，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将自动报警。

##### 蓄电池组

在一个UPS不间断电源系统中，可以说蓄电池是这个系统的支柱，及时可靠地对蓄电池组进行巡回检测，对于维护负载设备的正常运转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此，需要通过电池监测模块对UPS蓄电池组进行实时监控。

不间断电源系统采用N+1冗余配置，蓄电池放电时间大于15分钟，满足《数据中心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B级机房建设标准。

不间断电源系统的冗余设置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08）规范中第三级要求对于电力供应的要求。

#### (三) 市电、柴油发电机组

通信电源系统整体采用模块化结构、双回路系统、分块分区供电方式。消除单节点故障隐患、提高供电可靠性和容错性。保证在无计划的故障或事故的等情况下能够不影响重要负载的故障而维持供电能力。具体如下：

1) 机房楼供电结构应层次清晰，结构合理。

2) 优化配电结构，垂直化供电，供配电设备深入负荷核心区域，保证低配配电路径最优化。

3) 针对国标B级机房，采用2+1冗余并机备份系统。蓄电池后备时间按系统放电0.5h规划。同时满足电信相关5星和4星机房评定。

4) 对于具备双电源或多电源受电能力的通信设备的供电，从供配电设备到通信设备，





电缆布放都保证冗余和相对隔离。

大楼内设置有防雷设施，机房内设有交流地线铜排，各级电源设备、配电设备均设有防雷器，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08）规范中第三级要求对于防雷击、电力供应的要求。

#### （四）空调

机房的特点之一就是设备密集，发热量大。因此，空调对控制机房的温湿度起着决定作用。通过实时监控，能够全面诊断空调运行状况，监控空调各部件（如压缩机、风机、加热器、去湿器、滤网等）的运行状态及参数，并能够通过机房监控平台管理功能远程修改空调设置参数（温度、湿度、温度上下限、湿度上下限等），能及对空调进行开关机等远程操作。通过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可实时检测出系统故障，以便及时采取措施防止空调组进一步损坏。机房采用下出风上回风，冷热通道分开的设计，封闭冷通道技术，热气流完全隔离，出风口大小可根据制冷需求进行调节。

空调设备配置，机房内温度均满足《数据中心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B级机房建设标准。

空调系统的设置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08）规范中第三级要求对于温度控制的要求。

#### （五）监控

门禁管理根据进入人员的身份设置不同的进入权限，记录保存1年；机房在主走道、设备每列安装有彩色红外枪型摄像机。主过道，冷、热通道均设置有摄像头。视频监控数据信息保存1个月以上；

监控系统配置满足《数据中心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B级机房建设标准。

监控系统的设置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08）规范中第三级要求对于物理控制访问、防盗和防破坏等要求。

IDC机柜区域的监控图像，技术上满足实时接入市局方面，以确保市局方随时调用。

IDC机柜区域应配置门禁系统；机房能应安装监控设备，可实时查看；

#### （六）巡检

乙方应提供巡检服务，服务内容按照乙方的服务承诺执行。

#### （七）消防

机房内设置消防告警器，包括感烟报警器和感温报警器，对机房内的环境进行监测。遇到火情时，及时启动气体消防设备。

机房内还安装有高灵敏度的烟雾探测报警系统、恒温恒湿控制系统、防漏水处理系统。机房配有专业维护人员，对机房环境，机架运行等情况做到每小时两人巡查记录；机房设置门卫，具有完善的出入登记制度。通过7\*24小时全程监控机房各个区域；大楼内采用气体消防系统；在空调、UPS和网络设备上，都加载有专业的监控系统；部署有机房动力环境系统，具备显示、记录、控制、报警、分析和提示功能；园区周围500m内没有加油站等易燃易爆建筑，机房远离腐蚀性气体、粉尘、强振动源和强噪声源、强电磁辐射源。

消防系统满足《数据中心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B级机房建设标准。

自动气体消防系统的设置，满足《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合同编号:



SNXAS2413502CGN00



(GBT22239-2008) 规范中第三级要求对于防火的要求。

SNXAS2413502CGN00

123456789



## 附件二

### 互联网专线业务用户入网责任书

通过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电信公司”）专线接入电信公网的用户（“用户”）必须认真阅读及签署本《互联网专线业务用户入网责任书》（“《责任书》”），并自觉遵守《责任书》的各项规定。

一、用户接入电信公网，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

二、用户保证具备从事互联网服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广告经营许可证、税务登记证、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证明以及电信公司要求提交的其他资质证明，方得使用电信公司所提供服务。用户应于签订《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合同》（合同）之前，向电信公司提供前述资质证明文件的原件交电信公司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电信公司备案。其中：

1、用户如从事电子公告、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特殊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履行批准或备案手续，并取得相关通信管理部门批准或备案文件。

2、用户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保证已首先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履行互联网备案手续，并按期履行年度审核手续。如当地通信管理部门要求履行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手续的，还应向其住所所在地通信管理部门履行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手续。

3、用户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必须取得相应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4、用户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应当在其网站主页的显著位置标明其经营许可证编号；用户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服务，用户网站开通时在主页底部的中央位置标明其备案编号，并在备案编号下方链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网址，供公众查询核对，用户还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的要求，将备案电子验证标识放置在其网站的指定目录下。

5、用户保证已履行其他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所规定的手续或已取得有关资质证明文件。

三、用户不能利用电信公网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等犯罪行为，不能利用电信公网查阅、复制和传播危害国家安全、妨碍社会治安和淫秽黄色的信息，不能利用电信公网发布恶意的、向他人挑衅的信息。若发现此类信息，电信公司将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一切后果由用户自行负责。

四、用户必须建立有效的安全保密制度和技术保证措施，有义务按照电信公司的要求提供网络使用情况和有关资料，接受电信公司的网络安全管理和信息安全管理监控；用户需要提供其信息服务的有效检测手段，包括测试账号和密码，并在账号变更时书面知会电信公司。

五、用户在使用电信公网时，不得从事危害他人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侵



犯他人权益的活动。当网络出现异常情况，应积极配合电信公司解决，用户维护设备或进行设备配置参数调整必须接受机房维护管理约定以避免对其他用户造成影响。

六、用户使用互联网专线，不得以任何方式经营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的业务或《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合同》中未约定同意开展的业务，对于电信公司分配的IP地址，用户只有使用权。

七、用户应遵循合同以及电信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否则电信公司有权实施相关处罚，包括停机，拆机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八、根据西安市公安局网监分局的要求，用户应在入网后5个工作日内在网上提交备案信息，提交信息后10个工作日内到西安市公安局网监分局办理备案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备案流程、备案材料清单请查阅全国统一的备案管理网站：<http://www.miibeian.gov.cn>。

九、如用户违反上述保证，电信公司有权拒绝或停止提供服务或设施，并要求用户在限期内改正。如用户在限期内未改正的，电信公司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用户存在前述情形给电信公司造成损失的，并应当予以赔偿。

十、用户的各级主管人员有责任教育、监督本单位职工严格遵守上述条款。

十一、用户承诺与最终用户参照签订此类《互联网专线业务用户入网责任书》，并督促最终用户履行相应责任，否则，用户承担连带责任。

作为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用户，同意遵守责任书中的各项规定，如违反规定，愿意依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和本文件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等责任。

用户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4.12.18





### 附件三

#### 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的有关条款，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和《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文件规定。

二、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不侵犯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三、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本单位网站的信息安全管理工作，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应在通过公安机关的安全技术培训后，持证上岗。

四、本单位承诺健全各项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

五、本单位承诺接受公安机关的监督和检查，如实主动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通过国际联网的计算机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六、本单位承诺对通过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的内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任何违反下述规定（即“九不准”及“六不许”内容）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 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1. 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意见的；
2. 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 3. 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 4. 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 5. 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 6. 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七、本单位承诺不从事任何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1、未经允许，进入计算机信息网络或者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资源的。
- 2、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3、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4、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 5、其他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行为。

八、本单位承诺，当计算机信息系统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并在24小时内向政府监管部门报告，并书面知会贵单位。

九、若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本单位直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由本单位直接赔偿。同时，贵单位有权暂停提供托管服务直至解除双方《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合同》（合同）。

十、本单位承诺与最终用户参照签订此类《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并督促最终用户履行相应责任，否则，本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十一、本承诺书经我方签署后，与合同同时生效。

承诺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4.12.18





